

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郭鹏

2024年,市法院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法院和市委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在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聚焦“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推动各项工作提标、提速、提质、提效。截至11月30日,共受理各类案件5707件、结案4733件、法官人均结案112.69件,分别同比下降7.89%、11.88%、16.08%;上诉率、申诉申请再审率等多个审判质效核心指标同比向好,实现了“案件数量降下来和审判质效升上去”。

狠抓执法办案,答好公平正义法治答卷

严德与深治结合,维护社会平安稳定。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审结涉恶案件1件3人,严格落实涉黑涉恶案件“一案一整治”,向行业领域发出司法建议2份。从严打击毒品犯罪,发布五起涉毒品犯罪案例,提升全民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坚决向电信诈骗亮剑,一千警

荣获“全省打击治理洗钱违法犯罪三年行动成绩突出个人”称号。依法惩治群众身边“蝇贪蚁腐”。

定分与止争兼顾,强化民生权益保障。全面贯彻实施民法典,深化家事审判改革,落实《人身安全保护令》《家庭教育令》《关爱未成年人提示》等制度。

监督与支持并重,助力法治政府建设。注重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共受理各类行政案件49件,审结45件;其中审查非诉行政执行案件26件。联合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建立行政争议化解工作室,实现诉前联动预防、诉中协调化解、诉后规范引导,行政诉讼案件调撤率36%。

聚焦护航发展,答好服务大局担当答卷

精准开展营商环境“主动战”。深化府院联动,合力助推破产案件审理提质增效。在“创新小切口改革”上狠下功夫,探索“道交一体化”纠纷处理机制,设立“道路交通法庭”。坚持善意文

明执行理念,通过“活封活扣”“分批履行”等方式助企纾困解难,“放水养鱼”效果持续显现。探索推行涉企案件经济影响“双向分级”评估制度,并对常见合同纠纷设置要素表,让涉企评估更精准。开展“司法服务进企业”活动,班子成员带头开展常态化入企服务,走访调研包联企业20余次,全力为企业提供坚实的司法保障。被荆州中院评为营商环境先进单位。

积极投入诉源治理“升级战”。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参与共同缔造,扎实推进“无讼村居”创建,落实“抓前端、治未病”。积极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新滩法庭“网圆圈”工作法成为荆州市新时代“枫桥式工作法”先进典型。

释放鲜明导向,答好司法为民初心答卷

质量优先,努力让当事人感受到公平公正。注重完善监管措施,持续加强对审判权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压实院庭

长监管职责,率先在荆州市法院系统实行“阅核制”。强化业务指导,完善合议庭、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把关机制,深化类案强制检索,加强“人民法院案例库”“法答网”“裁判文书网”等业务平台应用。注重审管意识,强化案件全周期管理,从严审限管理,实行审限变更线上线下双向审批制度,压缩案件材料流转时间,审限内结案率为95.31%,上诉案件移送时间为50.63天。

重视效果,努力让当事人感受到便捷服务。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以信息化应用助推审判模式变革,加强电子卷宗深度应用,建成案件管理中间库,逐步实现全流程无纸化办公。全流程优化诉讼服务,“诉讼服务一码通”正式上线,真正实现诉讼服务“一码通办”,切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夯实自身建设,答好队伍建设忠诚答卷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准“方

向盘”。牢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主动向市委、市委政法委报告重点工作、重大事项、重大案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坚定法院工作正确发展方向。

以司法能力建设为基础,激活“内动力”。加强队伍内部轮岗,激发队伍活力。常态化组织教育培训、业务技能、文书评选、青年干警读书会、司法警察实战化训练等活动,依托“人民法院大讲堂”“中原法治讲堂”“法官大讲堂”等线上线下平台,提升队伍能力水平。

以党风廉政建设为关键,筑牢“防火墙”。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常态化开展新入职、新任职人员廉政谈话,组织法官、法官助理到汉江监狱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做到以案为鉴、警钟长鸣。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

自觉接受监督,答好群众满意公信答卷

始终把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

督、法律监督、社会监督作为做好法院工作的有力保障。坚持重点工作、重大事项、重要案情及时向市委、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不断完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机制,积极探索“法官主动对接人大代表联络站”模式,推动法官能动履职;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人民法院规范化建设、审判执行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工作;邀请全国人大代表视察“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工作;积极参加政法系统“警民恳谈会”,多渠道、多维度听取代表委员声音;认真抓好审议意见落实,将人民民主落实到司法实践各项领域全过程。自觉接受纪检监察监督、检察监督。

2025年工作安排

- 持续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政治忠诚。
- 持续依法履职尽责,服务保障大局。
- 持续树牢人本思想,践行为民宗旨。
- 持续兼顾公正效率,狠抓执法办案。
- 持续加强能力建设,锻造过硬队伍。

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 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代理检察长 樊胜

一年来,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委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市检察院全力安排服务发展效能,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全速提升检察队伍素能,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始终坚持服务大局,以检察履职护航高质量发展

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综合发挥惩治、监督、预防、教育、保护等作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联合市公安局开展涉企案件“挂案”清理专项工作,对久侦不结、应立未立、应撤未撤的涉企刑事案件逐一排查研判,让企业卸下“包袱”,轻装上阵。开展的“涉企案件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先行区试点工作受到上级检察机关的充分肯定。10月12日,我院在荆州市、荆门市“扫黄打非”区域联防联控活动暨“扫黄打非·楚剑2024”专项行动会议上作了经验交流发言。

开展“检保治理”专项行动,着力推进平安洪湖建设。贯彻总体国家安全

观,深化与公安、法院等部门协作配合机制,严厉打击破坏社会安宁、危害群众安全的犯罪行为。办案中,积极践行“共同缔造”理念,充分发挥检察建议促进社会治理的功能作用,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我管”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职的“都管”。

开展“检察护绿”专项行动,着力服务洪湖流域综合治理。不断加强与行政机关协作配合,持续保持对长江、洪湖流域非法捕捞、非法采砂等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聚焦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通报,开展专项检察监督,采取制发检察建议、诉前磋商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迅速整改。

开展反腐败斗争,着力营造更加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在反腐败斗争中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不断完善监检衔接机制,实现监检配合有力、制约有效。

始终坚持为民初心,以检察履职保障民生福祉

用力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针对网络诈骗高发问题,强化电信、金融、互联网行业反电信网络诈骗检察监督工作,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及其

关联协同犯罪。加强对社会保险类民事、行政诉讼和行政非诉案件的检察监督工作,依法向有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针对食药领域易发犯罪问题,聚焦社会团购、网络营销、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涉食品安全问题开展专项检察监督,坚决筑牢食药安全防线。

用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协同市公安局、市交通局建立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与行政检察监督衔接机制,集中解决道路交通安全问题;加大对侵害妇女权益案件的检察监督,主动邀请省人大代表、市妇联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用法治力量坚决维护“她”权益;聚焦农民工等特定群体的权益保护,积极参与“根治欠薪”专项行动,依法惩治恶意欠薪犯罪行为。

用情化解人民群众信访诉求。严格落实检察长信访接待制度,积极践行“群众信访案件件件有回复”的公开承诺。邀请案件当事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邀检察官助理、人民监督员、听证员参与拟不起诉、羁押必要性审查、刑事申诉等案件公开听证。

用爱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狠抓“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对侵害未成年

人犯罪“零容忍”。以“洪星闪闪”未检工作室为基点,每周开展一场“心尖上的检察”线上普法活动,组织检察官深入校园、乡村、社区普法30余次。原创微电影《归来仍是少年》在全省检察机关展播,受到广泛好评。

始终坚持宪法定位,以检察履职维护公平正义

优化刑事诉讼全流程监督。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推动侦办实质化、规范化运行,实现了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前置。

精准开展民事检察监督。以“如我在诉”的功夫,着力在民事监督的精准度上下功夫,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民生“小案”。今年4月,全省民事检察基层联系点工作交流暨强化基层民事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洪湖召开,我院作为全省优秀基层院代表交流了工作经验。

加强行政检察监督力度。坚持诉讼内监督与诉讼外监督并举,与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司法局等多家单位联合成立洪湖市行政争议化解工作室,实现了行政检察、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及非

诉执行工作有效衔接,促进了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健全公益诉讼检察机制。加大公益诉讼监督力度,立案72件,发出检察建议21件。

推进检察侦查专业化建设。认真履行刑事司法赋予的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侦查职能,紧盯危险驾驶、交通肇事、毒品、虚假立功等案件背后司法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等渎职犯罪,整合内部办案力量,集中力量攻坚,精准开展线索初查等侦查工作。

强化“数字检察”战略。在检察履职过程中,形成“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的检察工作新形态。

始终坚持强基固本,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持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启动“融党建”工作,常态化开展“以党的创新理论说办案、讲工作”等活动,创建“红网洪检”“洪星闪闪”、“枢·心窗口”、“洪检·水乡守望”等多个品牌,形成党建带队伍、党建促业务良好局面。

全面提升队伍素质能力。开展“素能提升年”和“质效建设年”活动,积极

选派干警参加上级检察机关跟岗培训和检察官学院脱产学习。13名干警分别荣获“十佳公诉人”“优秀公诉人提名奖”“全市优秀侦查员”“全市侦查办案能手”等荣誉称号。

狠抓纪律作风建设。围绕不善落实、不负责任、不求真效、不勇于奋进等影响工作进展、事业发展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抓落实、求极致、强作风”专项整治活动,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全面贯彻落实“三个规定”。

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积极争取人大的监督支持,邀请各级人大代表参加检务活动15场次,办结人大代表建议3件。积极争取社会各界监督支持,邀请各级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听证员、特邀检察官、群众代表参与检察办案活动43次,参与公开听证37次,实现了以公开促公正,以公正促效果。

2025年工作目标

- 进一步增强政治建设的自觉性。
- 进一步增强服务大局的责任感。
- 进一步增强检察履职使命感。
- 进一步增强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洪湖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2月31日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长林继军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认为,《报告》实事求是总结了2024年政府工作,客观分析了政府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了2025年政府工作总体思路、目标任务和工作安排,符合上级工作要求,切合洪湖发展实际。会议同意并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强调,2024年,市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委、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锚定建设“两区一基地”功能定位,统筹做好稳增长、防风险、促改革、惠民生各项工作,尽最大努力交出了殊为不易的答卷。

会议强调,2025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市人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

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和荆州市委六届八次、九次全会安排部署,根据市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建设流域综合治理示范区、打造融入武汉都市圈样板市”目标定位,锚定“两区一基地”功能定位,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在洪湖走深走实。

会议强调,做好2025年政府工作,要坚定不移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坚决抓好长江大保护,纵深推进洪湖流域综合治理、加快推进文旅产业振兴发展、大力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走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实践路径;坚定不移推进新型工业化,着力增强主导产业核心竞争力、科技创新硬核支撑力、供应链牵引带动力,因地制宜培育新质生产力;坚定不移推进投资和消费相互促进,巩固拓展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态势、精准扩大投资效益、充分激发消费潜能,切

实筑牢稳增长的坚实支撑。坚定不移推进城市和产业“双集中”发展,大力度聚人、强功能、提品质,全力推动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坚定不移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深化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促进农业更高效、农村更美丽、农民更富裕;坚定不移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提高水平开放,统筹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持续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坚持对内对外开放并重,加速构建高质量发展动力循环机制;坚定不移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兜牢民生底线、优化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平安稳定,努力提高群众生活品质。

会议号召,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鼓足干劲、奋发进取,久久为功、善作善成,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洪湖篇章而努力奋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洪湖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

(2024年12月30日政协洪湖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洪湖市第九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至30日在新堤举行。

中共洪湖市委书记魏朝东,市委副书记、市长林继军等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参加联组讨论,与委员互动交流、共谋发展大计。会议审议批准了何刚同志代表政协洪湖市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了陈再雄同志代表政协洪湖市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关于九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工作报告。大会补选李华同志为政协洪湖市第九届委员会副主席,叶立雄同志为常务委员。委员们列席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协商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均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委员们以饱满的热情、政治热情和昂扬的奋斗姿态,积极协商议政,务实建言献策,广泛凝聚共识,展现了新时代政协委员的使命与担当。会议务实高效、风清气正,是一次团结民主、求实奋进的大会,是一次凝心聚力、共谋发展的大会。

会议认为,魏朝东同志在开幕大会上的讲话,回顾总结我市过去一年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显著成绩,充分肯定政协工作和全体政协委员作出的积极贡献,对做好当前和今后全市政协工作提出“紧跟核心坚定干、聚焦中心扎实干、团结群众一起干、担当履职尽责实干”的明确任务和具体要求。市政协组织和全体委员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

会议认为,市长林继军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结成绩实事求是,分析形势深入透彻,安排工作思路清晰、切实可行,与市委九届八次全会部署高度契合,是一个凝心聚力、提振士气、奋发进取的好报告。委员们

对所取得的成绩表示赞同,对今后的工作充满信心。

会议认为,2024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也是全市上下探索中国式现代化实践的重要一年。中共洪湖市委团结带领全市各族人民奋力拼搏,聚焦“建设流域综合治理示范区、打造融入武汉都市圈样板市”目标任务,重实效强实干抓落实,洪湖流域水生态环境生态实现阶段性好转,经济持续向好势头不断巩固,城乡融合发展纵深推进,发展内生动力持续激发,民生保障安全网更加坚固,为洪湖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汇聚了磅礴力量。

会议认为,过去的一年,市政协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方位新使命,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协职能,思想政治基础更加牢固,助推发展改革更加有力,服务基层群众更加有效,凝聚共识共识更加深入,履职尽责基础更加坚实。特别是在清渠洁岸、排口整治、乡村振兴、招商引资等中心工作中,坚持领导带头,以上率下,以实际行动展示了责任担当。

会议指出,2025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的关键之年。市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洪湖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坚持履职能力与履职质效同步提升,聚焦市委工作部署,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在洪湖

走深走实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会议指出,市委九届八次全会进一步明确了目标任务和方向路径,重点突出,措施有力。市政协组织和全体委员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推进洪湖高质量发展担当政协之责、彰显政协之为、贡献政协之力。

会议强调,市政协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切实把表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体现到政协各项工作之中。要紧扣市委九届八次全会工作部署,围绕洪湖流域综合治理、城市和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等议题深入调查研究,形成高质量履职成果。持续深化“一线协商、共同缔造”行动,助力民生改善出谋划策,推动政协履职更加贴近民生,把知民情、解民忧、暖民心的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写到界别群众的认可里。要汇聚团结奋进的强大合力,畅通各界意见建议表达渠道,多举措、宽领域推进大团结大联合,努力找到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要不断提升政协履职水平,加强政协委员和机关两支部“两支队伍”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勇于担当、积极作为的良好氛围。

会议号召,市政协组织和全体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洪湖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嘱托,深学笃行,担当实干,团结奋进,为加快“建设示范区、打造样板市”,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实践在洪湖走深走实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洪湖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计划草案的报告的决议

(2024年12月31日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洪湖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

行情况与2025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同意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会议决

定,批准《关于洪湖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洪湖市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的决议

(2024年12月31日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洪湖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财政局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洪湖市2024年财政预算执

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同意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

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洪湖市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5年财政预算。

(上接第1版)

报告从五个方面对2025年市政协工作提出建议,一是强化政治引领,把稳前行方向;二是强化责任担当,汇聚奋进力量;三是强化宗旨意识,践行为民理念;四是强化团结民主,凝聚共识合力;五是强化自身建设,提升履职效能。

受政协洪湖市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市政协副主席陈再雄向大会报告市政协九届三次会议以来的提案工作。

市政协九届三次会议以来,全体政协委员、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

实省委、荆州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围绕洪湖中心大局,广泛凝心聚力,积极建言献策,并通过提案履职尽责,共提交提案92件。经审查,立案68件,立案率73.9%。经交50家承办单位办理,其中主办单位22家,协(会)办单位28家。提案办复率和见面率均为100%。